

# 检察快讯



近日,潢川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徐晓明主持召开新  
进人员座谈会。徐晓明认真听取了干警的发言,详细了解新  
进人员在工作、生活、学习方面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与大家面  
面进行了交流,并提出希望和要求。图为徐晓明与新进人员座  
谈时的场景。 魏霞 摄

## 平桥区检察院 全力做好全国“两会”期间维稳工作

本报讯 近日,为确保全国“两会”期间的社会稳定,平桥区检察院采取“四个加强”全力做好维稳工作。  
该院一是加强思想认识。及时召开了班子会、院务会,从讲政治保稳定的高度,安排全国“两会”期间的信访维稳工作,要求全院干警把当前的维稳工作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来抓,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全心投入到维稳工作中去。二是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全国“两会”期间应急情况处理领导小组,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负责妥善处理全国“两会”期间的紧急事件,做好矛盾纠纷的排查、化解工作,并对各项工作措施的落实情况进行督导检查。三是加强工作措施。各业务部门制定工作预案,将可能发生的涉检信访案件事件排查到位,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落实到位,及时处理化解到位;建立办案风险评估预警机制,做到早发现、早报告、妥处理、善化解;重视办案安全工作,认真落实各项办案安全工作预案。四是加强机关管理。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和值班制度,全国“两会”期间,相关职能部门的值班人员做到再加强、再明确,保证值班职能齐全,工作效率及时高效。(余浩)

## 罗山县检察院 深入开展检务督察工作

本报讯 近年来,罗山县检察院采取四项措施,深入开展检务督察工作,取得了良好效果。  
该院一是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采取案例研讨、理论学习等方式,深刻领悟检务督察工作的重大意义,不断加强检务督察工作力度;二是进一步健全检务督察组织,成立了以检察长任组长,监察室、办公室、政治处、有关人员为固定成员的督察组;三是进一步修订各项规章制度,本着“务实、管用、可操作”的基本原则,专门抽调人员集中修订完善了考勤制度、一事一奖罚、机关管理、效能建设等各项规章制度,坚持做到用纪律约束人,用制度管事管人;四是进一步抓好日常检务督察工作,督察组采取定期督察和不定期督察相结合的形式,提高督察覆盖面和频率,认真抓好出勤、卫生、保障、机关效能建设等日常督察活动,严格执行各项工作纪律和检察工作禁令,对督察中发现的问题,一律通过电子屏幕公开通报和严肃处理。(周辉)

## 新县检察院法警大队 积极开展学雷锋活动

本报讯 3月5日,新县检察院法警大队结合正在开展的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利用双休日,组织司法警察志愿者来到新县县政府广场,开展学雷锋活动。  
在此次“学雷锋、讲文明、见行动”为主题的学雷锋活动中,司法警察通过为群众进行法律咨询、宣传法律知识、讲解维权途径,为群众提供法律服务,以实际行动践行和弘扬助人为乐、无私奉献的雷锋精神,受到广大群众的欢迎和称赞。(周磊)

## 商城县检察院 不断提升信息化应用水平

本报讯 近日,商城县检察院为提升信息化应用的水平,对全院干警进行了信息化培训和考核。  
该院党组要求全院干警要以此次培训和考核为契机,秉承以信息化建设带动办公自动化和办案现代化的工作思路,熟练掌握计算机系统操作技能,不断提高工作效率,推动检察工作深入开展。(林志挺 王广国)

人排查。重点从检察机关做出的不批捕、不起诉、不立案、撤销案件及扣押款物等问题入手,做到认真梳理、细致排查、不留死角。将有可能形成非正常上访、越级上访、集体上访等有苗头性的案件逐一排查出来,进行分析研究,做到情况明、底数清,准确把握信访动态,将所有重点案件纳入工作视线,全面掌控。  
实行责任倒查,确保维稳工作的完成。全国“两会”期间,该院明确提出,中层以上干部要严格遵守工作纪律,手机24小时开机,保持联系畅通,以便及时调动。对由于工作不负责任,处理措施不当,造成在全国“两会”期间发生涉检越级上访、赴省进京上访产生不良影响的,层层倒查,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3月4日,市检察院  
反贪局干警来到光山  
县罗陈乡义务植树,据  
悉他们坚持了十年,每  
年这个时节都要利用  
休息时间参加全民义  
务植树造林。  
汪海 摄



近日,息县检察院  
下发了《关于开展  
“向雷锋同志学习”  
活动的通知》,把学雷  
锋与正在开展的政法  
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  
实践活动、创先争优  
活动有机结合起来,并  
组织干警义务植树  
100多株、走上街头  
送法制资料1000多  
册、为留守儿童捐赠  
书包和学习用品50  
多套等,掀起了学雷  
锋热潮,以此促进学  
雷锋活动常态化、长  
效化、规范化。  
余杰  
俊超 摄

# 罗山县检察院 全力做好全国“两会”期间信访维稳工作

本报讯(周 辉)全国“两会”期间,罗山县检察院充分发挥在信访维稳工作中主力军的作用,认真落实该县信访维稳工作会议精神,把做好全国“两会”期间信访维稳工作当作头等大事来抓,确保全国“两会”期间无涉法、涉检信访问题和越级访案件发生。  
强化信访接待,实现办案“零”上访。该院

## 光山县检察院 召开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动员会

本报讯(戴 胜)近日,光山县检察院组织全院干警召开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动员会,会议要求全院干警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和求真务实的作风,扎扎实实开展好教育实践活动,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会上,该院政治处主任宣读了深入开展“忠诚、为民、公正、廉洁”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实施方案,明确了活动领导小组以及办公室组成人员,对活动的开展进行了周密部署和科学安排,并对如何开展好这项活动提出了具体的要求。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黄立鹏作了动员讲话。他指

出,开展此次活动是加强新形势下检察队伍建设的重大举措,全院干警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切实增强开展教育实践活动的自觉性和坚定性,要联系工作实际,突出重点,确保主题教育实践活动扎实有效开展;要加强领导,周密部署,务求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全院干警要始终保持忠诚的政治本色、为民的宗旨理念、公正的价值追求、廉洁的基本操守,坚持把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的本质要求贯穿于工作实践,立足本职岗位,做忠诚、为民、公正、廉洁的表率,积极成为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的模范践行者。

## 淮滨县检察院 志愿服务活动走进留守儿童学校

本报讯(祝 冰)3月5日,淮滨县检察院组织青年干警来到留守儿童学校开展了以“弘扬雷锋精神,开展志愿服务”为主题的志愿服务活动。该院此次志愿服务活动,让留守儿童感受到社会的关怀和温暖,也让刚刚步入工作岗位的青年干警了解到传承雷锋精神的重要性。  
当天下午,10余名青年干警在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黎旗的带领下,携带着书籍、文具、牛奶、点心等慰问品来到了留守儿童学校。他们认真听取了留守儿童学校的相关情况介绍,与留守儿童面对面地交谈,关心他们的学习和生活,孩子们感受到如同父母般的爱。同去参加志愿服务的还有侦监科长黄江,

黄江为高年级的留守儿童上了一堂题为“预防犯罪保护合法权益”的法制课,让那些不在父母身边的孩子受益匪浅。最后,在和学校相关人员座谈时,李校长高兴地说:“感谢县检察院在今天这个特殊的日子来看望和关心留守儿童,你们的志愿活动不仅给孩子们带来了物质上的东西,还带来了精神‘食粮’,孩子们不在父母身边,不仅要学习好、生活好,更应做一名懂法、守法的公民,这样将来才能更好的回报社会!”  
活动结束后,青年干警纷纷表示,此次志愿活动不但弘扬了中华民族爱护下一代的传统美德,而且对于如何践行新时代的雷锋精神,也是一种特殊教育。

## 粮草先行兵马强

(上接 B1 版)  
在控申大厅里,该院安装开通了24小时电话举报自动受理系统,为群众举报提供了便利条件;在大楼内外,安装了安防监控系统可实行全天候监控和巡查。  
在信息化建设中,该院树立“全院一盘棋”的思想,严格按照上级检察机

粮草先行兵马强  
2008年以来,市检察机关整体工作进入全省先进行列,先后有14项工作经验或创新举措得到最高检察院、省检察院的肯定和推广;每年查办职务犯罪案件从过去的110件140人左右上升到近年的180件250人左右,反贪工作连续4年、反渎工作连续3名列全省先进。市检察院先后获全省人民满意的“十佳”政法单位、全省平安建设先进单位、全国文明单位等荣誉称号。

# 全市司法行政工作亮点巡礼(一)

编者按:  
过去的一年,在市司法局党组的带领下,各级司法行政机关紧紧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积极服务中原经济区和魅力信阳建设,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求真务实,善做善成,在利民惠民、参与信访接待、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等方面做出了积极的贡献,从今天起推出系列报道,介绍县(区)司法局取得的好经验、好做法、好成果,全方位展示我市司法行政工作的创新和发展。

## 信司宣

### 实行以案定补制度 保障人民调解经费

基层人民调解员工作经费难以保障的问题,已经成为近年来人民调解工作特别是村级人民调解发展的瓶颈,为此,潢川县司法局找准“突破口”,从解决人民调解员经费保障入手,积极探索设立人民调解基金、实行以案定补的办法,充分调动了广大人民调解员的工作主动性和积极性,提高了工作效率,推动了人民调解工作的健康发展。  
健全调解组织,推进规范建设。潢川县司法局在司法所设立人民调解庭,投资近20万元用于软硬件建设,达到了办公设施齐备、各项制度健全,调解文书档案规范。选聘有热情、有威望、有经验、有能力的人员任调委会成员,各乡(镇)长(主任)任调委会主任,司法所长任常务副主任,负责日常人民调解工作,全县各乡(镇)、(办事处)调委会组成人员平均达到9人。以新农村村建设为契机,逐步推进村级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工作,全县282个村办公场所全部设立了人民调解室,规范化村级调委会已达40%以上,为人民调解工作经常化、规范化提供了组织保障。  
争取领导重视,明确基金标准。根据本县实际

、潢川县司法局本着“效率优先、以案定补、兼顾公平”的原则,拟定了《关于设立人民调解基金的意见》,县委常委会专题听取了人民调解经费保障工作的汇报,研究并在全县设立了人民调解基金,明确了基本标准,按全县人口数人均0.2元安排人民调解基金,用于兼职人民调解员的工作补贴和专职人民调解员的生活补贴,年度县、乡两级人民调解经费保障达到50万元以上,满足了人民调解工作的实际需要,确保了基层调解工作的有效开展。  
实行以案定补,提高工作效率。“以案定补”是指对人民调解成功民间纠纷案件和聘用的专职人民调解员实行的一种补贴,资金从人民调解基金中列支。在潢川县司法局的积极努力下,潢川县政府出台了《潢川县人民调解基金“以案定补”管理使用办法》,由县财政将补贴经费划拨到县司法局,乡(镇)、(办事处)司法所代管,县人民调解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按纠纷的参与人数、调解的难易程度、对社会的影响,分为简易民间纠纷到特别重大复杂疑难民间纠纷六个等级,并以此确定15元至1000元的六个补贴标准。对聘用的专职人民调解员实行每月450元的足额补贴,对乡(镇)、(办事处)上报的案件数据进行核准和确定纠纷等级后按标准发放补贴,并完善各种原始凭证和依据备查。  
坚持报批制度,强化监督管理。“以案定补”实行专人管理,“一案一补”。村(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于每季度最后一旬将本季度各类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登记表、调解案件卷宗、《潢川县人民调解补贴审批表》交到当地乡(镇)、(办事处)司法所,由乡(镇)、(办事处)司法所会同乡(镇)、(办事处)分管领导审查,经审查符合补贴条件,在司法所及所

在村(居)委会显著位置公示7天没有异议的,由乡(镇)、(办事处)调委会确认并上报县人民调解委员会办公室审批。成立由财政局、纪委、监察局、审计局、司法局等相关单位人员组成的“潢川县人民调解基金使用监督管理领导小组”,对全县每年人民调解基金使用情况进行随机抽查,发现弄虚作假假编取人民调解基金的,严肃处理,确保了人民调解基金和“以案定补”制度真正发挥应有的作用。  
人民调解基金的建立和“以案定补”方案的推行,极大地调动了广大人民调解员的工作热情,提高了调解工作的效率和效果。目前,潢川县人民调解工作组织网络已经形成,工作机制逐步健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化解矛盾纠纷的作用进一步凸显。仅2011年,全县各级调委会就调解民间纠纷4500余起,调成率达97%以上,使人民调解真正发挥了“第一道防线”作用,成为基层社会稳定的坚固防线,得到了基层群众的信赖,受到了市、县领导的肯定。  
创新工作模式 建设规范司法所  
平桥区司法局坚持“发展靠职能发挥,职能发挥靠队伍建设,队伍建设靠完善体制”的思路,以司法所规范化建设为主线,按照建设、管理、工作并重的原则,不断创新工作方法,努力实现硬件设施、业务建设和所务管理齐头并进,为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受到了上级领导和群众的一致好评。  
创新模式,突破司法所建设发展瓶颈。平桥区司法局本着统筹兼顾、合理分配的原则,强化司法所职能作用。在发展理念上求创新。精简机关,充实基层,进一步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实现区司法局工作重心下沉,保证基层司法所建设成为乡(镇)

们通过自学、函授等多种形式提高综合素质和业务水平。在全省调解员业务技能竞赛中,平桥区司法局选手取得两名三等奖、一名优秀奖的好成绩。  
服务大局,充分发挥司法所职能作用。平桥区司法局立足人民调解,把司法所调解的触角延伸到社会的方方面面,大大提高了矛盾纠纷信息预警和调处化解的能力,2011年共调解各类矛盾纠纷3541起,各类矛盾纠纷调解率100%,调成率97%以上,有力地维护了社会稳定。立足对重点人员的管控,依托司法所建立健全刑释解教人员的组织、运行、教育、考核等工作机制,做到对全区刑释解教人员底数清、去向明、衔接工作到位,跟踪帮教率100%,减少了重新犯罪。立足对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指导,对全区基层法律服务所的现有体制进行改革,停办全区原有21家法律服务所,成立了8家中心法律服务所,使司法所与法律服务所彻底分离,促进了全区法律服务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崭新的工作理念和工作模式,在人员、设施、职能等方面为平桥区司法局工作注入了新鲜活力,全区群众形成了“有纠纷找人民调解,有法律疑问问司法所”的共识,社会各界对司法行政机关的满意度越来越高。目前,平桥区已有8个司法所被省司法厅表彰为规范化建设司法所,平桥区司法局被司法部命名为“基层司法所标准化建设先进单位”,平桥办事处司法所被省司法厅表彰为首届十佳司法所。

# 司法行政

信阳市司法局 主办